

##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 HK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編纂]

- [編纂]總數 : [編纂]股股份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 (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 (可予[編纂])  
[編纂] : 不超過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及預期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 (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繳足及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01港元  
[編纂] : [編纂]

保薦人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一段所列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本公司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於[編纂]或本公司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編纂]以協議釐定。除另行公佈外，[編纂]將不會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

[編纂]經本公司同意後，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之前，隨時下調[編纂]項下的[編纂]數目及／或本文件所述的[編纂]。於此情況下，有關調低[編纂]數目及／或[編纂]的通知最遲將於遞交[編纂]截止申請日期上午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wakoon.com刊載。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公佈有關安排的詳情。進一步詳情載於「[編纂]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編纂]」兩節。

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因任何原因未能於[編纂]或之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成為無條件及將即時失效。

有意投資者在作出投資決定前，務須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根據[編纂]，[編纂]有權於[編纂]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在若干情況下終止[編纂]的責任。有關該等情況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編纂]—[編纂]安排及開支—[編纂]—終止理由」一節。

[編纂]